丰都县保合镇人民政府

关于招聘2025年应届离校未就业高校

毕业生公益性岗位的公告

根据《丰都县就业和人才中心关于做好2025年高校毕业生就业专项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丰就发〔2025〕9号）文件精神，为鼓励支持高校毕业生扎根基层一线干事创业，加强专项公益性岗位的开发管理工作，充分发挥公益性岗位在缓解就业压力、服务基层民生方面的积极作用，结合我镇基层就业服务工作的实际需求，丰都县保合镇人民政府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，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公益性岗位工作人员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岗位及人数

岗位名称：基层就业服务协管员

招聘人数：4名

二、招聘对象及条件

招聘对象：2025年应届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，专业不限。

基本条件：1.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社会责任感；2.身体健康，具备正常履行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；3.热爱基层工作，有较强的服务意识和奉献精神；4.愿意在保合镇长期发展，服从工作安排和岗位调配。

三、招聘程序

报名时间：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7月23日上午8:30-12:00止。

报名方式及地点：

现场报名：携带个人简历、身份证、户口本（须有增减页、户主和本人页）、2寸免冠近照3张、毕业证书（或学校出具的应届毕业证明）原件及复印件至保合镇便民服务中心报名。

资格审查：根据报名材料进行资格初审，符合条件者将电话通知参加面试。

面试：面试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，主要考察应聘者的综合素质、岗位匹配度及语言表达能力等。

公示与录用：根据面试结果确定拟录用人员，并在保合镇人民政府公告栏及官方网站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后，办理录用手续。

四、待遇保障

录用人员与保合镇人民政府签订公益性岗位劳动合同，合同期限为一年，期满后根据工作需要及个人表现可续签。

工资待遇按照丰都县公益性岗位相关标准执行，另提供工作餐，单位按规定为聘用人员缴纳社会保险（个人负担部分从本人工资中扣除）。

五、纪律与监督

招聘工作坚持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”的原则，严格纪律，增强透明度，接受社会和群众的监督。

报名咨询电话：023—70687312

欢迎广大符合条件的2025年应届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踊跃报名，共同为保合镇的基层就业服务事业贡献力量！

丰都县保合镇人民政府

2025年7月22日